

2023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 预备通知

各中心、各处室、各学院：

2023 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在即。该项工作按照惯例预计将在 1—3 月期间开启，申报工作大致持续一个月。为提前做好相关申报筹备工作，提高申报成功率，特发布课题申报预备通知。具体事宜如下：

一、课题级别

省部级。

二、课题类别

（一）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

（二）教育部高校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高校思政课教学研究项目

（三）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高校辅导员研究）

（四）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专项任务项目（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

三、申报要求

（一）凝练选题

好的选题是课题申报成功的前提。请拟申报课题的负责人聚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高校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等课题指南，立足自身研究领域，

利用假期时间做好项目选题工作，充分体现前瞻性、时代性和重要性。

（二）强化课题论证

必要性、可行性、创新性是课题论证的三大支撑，希望拟申报课题负责人能够围绕研究目标，精炼材料、凸显主题和研究亮点，保证逻辑清晰、特色鲜明、规划合理。

（三）优化支撑材料

支撑材料是课题申报的必要组成部分，也是前期研究成果的集中整理和优化，希望各拟申报课题组能够精选材料、合理布局，实现材料丰富与有机统一的结合。

（四）建构研究团队

研究团队是课题研究设计的关键，需要立足研究实际、聚焦研究方向、整合优势力量，鼓励跨校、跨学院开展合作，构建起基础雄厚、成果突出、支撑有力的研究团队。

四、时间节点与工作安排

（一）凝练选题阶段

1月3日-1月中旬，各学院组织拟申报课题负责人参阅历年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立项课题，立足学院学科研究优势和特色，凝练方向，充分论证和提炼，酝酿选题，确保选题的前瞻性、科学性和规范性。拟申报课题负责人于1月18前将课题选题发送至科研处邮箱，邮件请注明“姓名+2023年教育部项目申报选题”字样。

（二）提交材料阶段

各课题负责人围绕选题撰写申报材料，须在2月8日前发送word版申请评审书（附件5a、5b）和汇总表（附件1）至科研处邮箱，邮件请注明“姓名+2023年教育部项目申报（预备）”字样。

（三）专家指导阶段

1. 2月10日至2月15日，科研处将组织专家提前进行项目论证和指导。

2. 2月28日前，各题负责人须根据专家指导意见和申报要求修订完善申请评审书，并发送电子版至科研处邮箱。

3. 科研处将根据教育部社科司的课题申请工作安排适时开展专家二次论证与指导，并择优进行推荐申报。

（四）课题申报阶段

3月15日前，各课题组完成拟申请的项目评审书终稿撰写工作，及时登录系统填报相关内容。

注：教育部尚未发布2023年项目申报通知，时间安排随时有调整。如有变化，科研处将另行通知。

五、其他

（一）申报内容、细则与注意事项。申报内容、细则与注意事项请参考相关课题申报通知（附件3-6）。

（二）推荐数量。原则上，每个学院和部门至少推荐1项。

(三) 联系事宜。联系人：惠建国；联系电话：8109017、15265882818；电子邮箱：shanwaikyc@swut.edu.cn。

- 附件：1. 项目申报一览表
2.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
 - 3a. 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3b. 高校思政研究专项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 3c. 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申报工作的通知
 - 3d.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申报工作通知
 - 4a. 一般项目申报常见问题释疑
 - 4b. 高校思政课教师研究专项申报常见问题释疑
 - 5a. 人文社科一般项目申请评审书
 - 5b. 思政专项申报书
 - 6a. 课题指南·高校辅导员研究专项
 - 6b. 课题指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

科研处

2022年12月28日